

证券代码：833748

证券简称：奥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济南奥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济南奥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非上市公司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工作要求。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对《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鉴于本次发行上市股东会决议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有效期将于2026年3月14日期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将本次发行上市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

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至2027年3月14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之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我们审阅后认为，上述日期调整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北交所上市的实际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济南奥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明增、单东日、付全景

2026年1月12日